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公布 2035年全面普及学前教育

新华社15日受权播发《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

意见明确,到2020年,全国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80%;到2035年,全面普及学前教育,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

意见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学前教育事业快速发展,资源迅速扩

大,普及水平大幅提高、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入园难”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同时也要看到,由于底子薄、欠账多,目前学前教育仍是整个教育体系的短板,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十分突出,“入园难”“入园贵”依然是困扰老百姓的烦心事之一。主要表现为:学前教育资源尤其是普惠性资源不足,政策保障体系不完善,教师队伍建设滞后,监管体制机制不健全,保教质量有待提高,存在“小学化”倾向,部分民办园过

度逐利、幼儿安全问题时有发生。

意见旨在进一步完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切实办好新时代学前教育,更好实现幼有所育。

意见分为总体要求、优化布局与办园结构、拓宽途径扩大资源供给、健全经费投入长效机制、大力加强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完善监管体系、规范发展民办园、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加强组织领导等九个部分。

/新华社

国家发改委: 研究出台有利民企债券市场融资政策措施

国家发展改革委新闻发言人孟玮在15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说,为解决民营企业融资困难,国家发改委正积极研究出台有利于民营企业通过债券市场开展市场化融资的政策措施,拓展民营企业融资渠道。

一是积极支持优质民营企业发债融资。支持信用优良、经营稳健、对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或区域经济发展具有引领作用的优质民营企业,按照支持优质企业直接融资的相关政策申请发行企业债券。对于符合条件的优质民营企业,对债券资金用途实行正负面清单管理,鼓励将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国家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

二是加大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对民营企业的支持力度。鼓励各地以地方大中型企业为主体发行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募集资金由托管商业银行转贷给符合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方向、有前景的民营企业,并适当优化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发行管理的相关规定,满足民营企业实际融资需求。

三是支持发行创业投资类企业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创业投资基金类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出资设立或增资创业投资基金,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债券募集资金设立或增资的创业投资基金以股权形式最终投向未上市成长性创业企业。

四是协调推进民营企业违约债券处置,助力民营企业纾困。对因现金流紧张发生债券违约,但符合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方向、有前景的民营企业,督促省级发展改革部门组织各方力量,在严格防止违规举债、严格防范国有资产流失前提下,对民营企业进行必要的财务支持和救助,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化解处置违约债券风险,助推区域内产业龙头、就业大户、新兴行业等重点民营企业纾困。

五是配合金融管理部门,实施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计划和股权融资支持计划。按照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计划的机制设计和市场化运作原则,在企业债券领域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融资,为经营正常、流动性遇到暂时困难的民营企业发债提供支持。

/新华社

水利部将对河湖“清四乱”行动敷衍拖延的河长和部门追责

水利部副部长魏山忠日前表示,在全国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中,对于敷衍拖延、不作为的河长和有关部门,各地河长办要提请总河长予以追责问责。

魏山忠是在水利部近日召开的今年第7次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视频会议上作上述表示的。

据了解,为进一步加强河湖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生命,水利部自今年7月20日起,用1年时间,在全国范围内针对乱占、乱采、乱堆、乱建

等河湖管理保护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清理整治行动。目前调查摸底工作基本完成,全面进入集中整治阶段,有的河段整治成效已初步显现。但从水利部暗访情况看,各地方还不同程度地存在一些问题。

魏山忠表示,“清四乱”是推进河长制“有名”到“有实”转变的第一抓手,各地要紧紧盯住“务实”两字,依法依规严格处置,敢于动真碰硬。对于围垦河湖的,要有计划地退田还河还湖,拆除违法建设的土堤、矮围和

建筑物;对于非法采砂,始终保持高压严打,确保采砂秩序总体可控,做到大型采砂船大规模偷采绝迹,小型船只零星偷采露头就打;对于乱堆乱放的,要建立垃圾和固体废物堆放、贮存、倾倒、填埋点位清单,逐个点位进行清理;对于违法违规涉河建设项目,要逐项论证是否影响防洪、是否符合岸线管控要求,明确整改要求。涉及自然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的项目,要依法依规清理整治,该拆除的坚决拆除。

/新华社

“犬患”日增 呼吁执法“升级”

近期各地发生多起因不文明养犬而引发的冲突事件,引起社会广泛关注与热议。记者在浙江、江苏、江西等地调查后发现,遛犬不拴绳、养犬不登记等现象较为普遍,也存在着执法力量不足、文明养犬意识薄弱等问题。



“犬患”日增:危害民众身心、社会和谐

日前,在杭州余杭区发生一起因遛狗引起的狗主人打人事件,曝光后激起网友的强烈指责。此类冲突事件近来已经发生多起。

光就今年,6月中旬,南京江宁童先生2岁儿子被狗咬伤、与狗主人交涉未果后,怒而将狗摔死,遭到网络暴力和生命威胁;9月上旬,杭州一名孕妇在外散步时被未牵绳的狗惊吓,冲突中致先兆早产;10月上旬,宁波发生“男子因狗吠刺杀邻居”的悲剧……

不拴绳、“黑户”:“隐患”变公害

记者调查了解到,一些犬主缺乏文明养犬意识,对相关的养犬管理规定视而不见。虽然南京规定了遛狗必须拴绳,否则将受到20—200元罚款甚至没收犬只的处罚,但据胡天乐介绍,平时执法巡逻发现遛狗不拴绳的现象仍然普遍。

一些市民表示担忧,不拴绳的狗成了城市里的“定时炸弹”。南昌市民谢雪珍想起曾被狗追赶的经历,仍心有余悸。“那天骑着电动车,突然就冲出一只狗,一路追着我,吓得我腿脚发软,差点翻车。”

“升级”执法:约束不文明养犬

负责犬类管理的民警只有百余人。

北京德和衡(杭州)律师事务所主任程学林说,不能因为相关职责不清晰,在执法上“和稀泥”或推诿。“有必要把执法明确归口到具体部门,如果接到市民投诉,执法部门应该迅速、公正、严格地执法。”

他认为,拉网式、运动式执法仍然有存在的必要;城管、公安、卫生防疫等部门有必要定期联合整治,严格打击、常态化治理不文明养犬行为。

江苏朗华律师事务所律师蔡昶昶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疾病预防控制局的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全国报告狂犬病发病516例,死亡502例。狂犬病与艾滋病、肺结核、病毒性肝炎等,位居死亡人数较多的传染病种前列。

南昌市百花洲街道小金台社区居委会主任唐惠萍告诉记者:“社区居民因养狗造成的环境问题、噪音问题及可能造成的人身伤害等问题,不仅增加了社区环卫工人的工作量,更成了邻里间关系不融洽的导火索。”

“遛狗不拴绳,等于‘狗遛狗’。”家住杭州景芳五区的孙大姐无奈地表示,那些遛狗不拴绳、引发冲突后甚至理直气壮打人的无良犬主,是在给所有的爱狗人士抹黑。“不拴绳的话,狗狗可能会不小心吓到或咬到别人,也可能不小心被路上的车撞了,责任是谁的?”

不少地方办理犬证比例较低。杭州某大型宠物店负责人芦亮表示,光顾其宠物店的10个顾客里,办过狗证的大概一成都不到,宠物们大多属于“黑户”。

建议,可以通过养犬相关的行业协会加强管理和宣传,并选择基层单位居委会、小区、物业作为牵头部门,在基层单位起草“业主养犬公约”,共同抵制不文明养犬行为。“养犬管理的法律法规不可能面面俱到,比如小区内居民可以在哪些范围、哪些时间段进行遛犬活动,这些细致的东西就需要基层组织来协调、协商,以此形成区域共识,对不文明养犬起到约束作用。”蔡昶昶说。

/新华社

世界最大跨度双层悬索桥 启动钢梁架设

武汉杨泗港长江大桥15日完成首节钢梁架设,标志着这座世界最大跨度双层悬索桥,进入桥面主体结构建设阶段。

连通武汉三镇中武昌与汉阳的杨泗港长江大桥,由中铁大桥局承建,是武汉在建的第十座长江大桥,也是长江上首座双层公路大桥。大桥主跨达1700米,一跨过长江,创造了双层悬索桥跨度新纪录。

杨泗港长江大桥桥面主体结构由49节钢梁节段构成,每节长36米、宽32.5米、高10米,重达1000吨,相当于约200头成年大象的重量。

中铁大桥局杨泗港长江大桥项目部一分部技术负责人梁显伟介绍,大桥钢梁节段前期在工厂焊接拼装成整体后,由船舶运到现场,用4台缆载吊机在空中吊装。为确保这些千吨级钢梁节段吊装到位,施工方专门研制国内起重能力最大的缆载吊机,确保钢梁精确吊装到位。

据介绍,剩余48节钢梁节段将在年内陆续完成空中吊装、安装连接。大桥预计将在明年10月左右建成通车,为在武汉举行的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提供交通保障。

杨泗港长江大桥上层为城市快速路,双向6车道,设计行车时速80公里;下层为城市主干道,双向6车道,设计时速60公里,两侧设非机动车道及人行观光道。这座大桥建成后,将成为武汉新的城市名片,也将进一步完善城市快速路骨架系统,缓解过江交通压力。

/新华社

宁波市12345政务服务热线中心的数据显示,从2017年10月至今年10月,该平台共收到有关养犬产生分歧、纠纷的投诉约938起。杭州城管方面表示,截至目前,今年杭州市城管执法部门处理涉犬案件8066起,其中不文明养犬行为399起。

南京市公安局治安中队中队长胡天乐告诉记者,近年来,南京每年接到的涉犬警情有1万多起,“狗在车轮上便溺、狗咬狗、狗咬人等在日常处理的最多的情况,也有不少是市民摸狗、逗狗过程中产生的意外伤害。”

文明养犬意识不强、规则意识淡薄的背后,反映的是一些相关部门管理不到位、执法不严格,约束不足,违法养犬成本低。记者从中部某省养犬管理部门了解到,目前一些地市尚未有具体的养犬管理条例,相关管理部门在权责划分方面也比较模糊。

“不文明养犬行为总量多、随机性大,单靠行政机关管理‘势单力薄’。”胡天乐告诉记者,截至目前,整个南京市注册的犬只数量有14万只左右,但专职